

中国田径协会

田协字〔2022〕593号

中国田径协会关于举办 田径国家级裁判员培训班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体育局田径中心（田径协会或体育主管部门）、各有关体育院校、中体协、大体协等有关单位：

我协会原定于2021年12月8-12日举办的2021年田径国家级裁判员培训班（第二期），因疫情原因未能如期举办，经与承办地沟通，已将培训班时间调整至2022年8月2-6日举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中国田径协会

承办单位：四川体育职业学院

协办单位：四川体育职业学院田径运动管理中心

四川省田径协会

运营单位：四川博捷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二、时间地点

8月2-6日，四川省成都市

三、报到

报到时间：8月1日（下午17:00前）

地 点：速 8 酒店（西华大学店）

地 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犀团路 1805 号

会务联系人：刘应 18328163263

四、培训及考试内容

（一）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《田径竞赛规则（2018-2019）》和世界田联技术规则最新修改部分。

（二）田径竞赛裁判方法及田径比赛判罚案例。

（三）2020 年世界田联技术规则英文内容（仅供参考，下载地址：

<https://worldathletics.org/download/download?filename=0400178d-ce56-43ff-aa9c-6b4433aafcea.pdf&urlslug=Competition%20%26%20Technical%20Rules%20%E2%80%93%202020%20Edition>）。

五、经费

培训人员的培训费、核酸检测、旅差及食宿等费用由推荐单位承担。培训费 1500 元，报到时缴纳。

第二期培训费由四川博捷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代收并开具发票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2021 年田径国家级裁判员培训班（第二期）因疫情延期，当时学员已完成报名，因此，本次培训班不再重新报名（学员名单见附件 1）。

（二）参加培训的人员须遵守《国家级裁判员培训班疫情防控须知》（见附件 2），培训期间须佩戴口罩，避免密切接触，并在指定酒店就餐，不得私自外出，如确有必要外出，须请假登记备案。如有违反者，将取消

其培训资格。

（三）报到时须持 48 小时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报到时后由会务组统一安排进行核酸检测，检测结果未出前不得离开酒店房间；与会期间隔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（由会务组统一安排时间），核酸检测费 16 元/人/次，进行单管检测，费用自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中国田径协会竞赛部

联系人：李国卿 电话：010-87183452

八、其它未尽事项另行通知。

附：1. 报名学员名单（2021-第二期）

2. 疫情防控须知

